

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  
采购项目

评  
审  
报  
告

2023年02月21日

# 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评审报告

## 一、评审工作组织

受枣庄市薛城区财政局委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山东德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DGP370403000202302000004)的采购评审工作。采购代理机构于2023年02月10日至2023年02月16日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发布采购公告。

## 二、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1、评审专家抽取:2023年02月20日,采购代理公司从《山东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依法抽取相关专业评审专家3名,名单如下:

序号	专家姓名	单位名称
1	张建平	枣庄职业学院
2	刘强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
3	张贵军	枣庄市山亭区财政运行保障中心

2、评审委员会组成及分工:

评标前,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召开了标前会议,推选刘强为评审委员会组长。

## 三、项目概述

评标前由山东德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向评审委员会介绍项目采购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SDGP370403000202302000004

3、采购内容：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4、标段划分情况：共 1 个标段

5、本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二) 报价唱标情况：

至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02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共 3 家 投标单位上传并在线解密了电子投标文件，

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单	是否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是否在线解密
1.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2.	山东腾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3.	山东德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根据招标文件中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评审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性、资格性、响应性评审。评审情况如下：

- 1、符合性评审要求的投标单位，共 3 家；
- 2、符合资格性评审要求的投标单位，共 3 家；
- 3、符合响应性评审要求的投标单位，共 3 家；
- 4、有效投标人：共 3 家；
- 5、无效（或废标）的投标人：无

#### 四、详细评审

本项目设有预算控制价：46.00万元，超出预算价的报价无效；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价。

##### 首次报价：

投标企业	总报价（元）	备注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45000.00	
山东腾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57000.00	
山东德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50000.00	

##### 最终报价：

投标企业	总报价（元）	备注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34000.00	
山东腾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50000.00	
山东德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46000.00	

## 五、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

### 详细评分汇总表

分包编号：ZFCG02202302001001

分包：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价格评议得分	技术标评审得分	商务评审得分	服务评审得分	总分	排名
1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0	58.60	18.00	0.00	86.60	1
2	山东德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73	51.07	4.00	0.00	64.80	2
3	山东腾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64	50.67	4.00	0.00	64.31	3

评委签名：

开标时间2023-02-21 09:30

六、评审结论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单位总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人如下：

序号	成交人名称	成交价（元）
1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34000.00

评审委员会（签字）：

刘鹏 张贵军 孙清军

采购人（签字）：刘芳

2023年02月21日

## 供应商近年相关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
				合同
枣庄市薛城信访局	保安服务	/	/	附件一
薛城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消防中控室外包合同书	/	19.8	附件二
薛城区周营镇中心小学	保安服务	/	/	附件三
枣庄市第二十中学	保安服务	/	/	附件四
枣庄市公安局薛城分局临山派出所	临山派出所办购买保安服务	/	89.569	附件五
枣庄市公安局薛城分局临山派出所	临山派出所办购买保安服务	/	71.6832	附件六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3年2月21日



# 中小微企业

## (一)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75 人，营业收入为 530.8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9.4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山东中新汇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3年2月21日





# 评审劳务报酬表

## 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2023年02月21日

项目编号	SDGP370403000202302000004	项目名称	薛城区财税综合服务中心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枣庄市薛城区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德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46.00万元	中标金额	43.4万元			评审地点	枣庄市薛城区市民服务中心第一评标室		
评审时间	2023年02月21日09时30分至11时30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补偿(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张... 3704031972... 2012/11/12	254... 622...	400.00					400.00	张...	
王... 3704031972... 04/11/12	254... 622...	400.00					400.00	王...	
李... 3704031972... 19...	254... 622...	400.00					400.00	李...	
合计									
采购人代表:	刘... (Signature)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				

